

莒南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建议办理单

办理单位： 莒南县住建局

建议编号： 43 C

提案人	吴继泉等 10 人	所在团	十字路街道
案由	关于我县的城市交通拥堵问题的提案		
办理意见 (可加附 页)	<p>依据莒南县道路规划及该段（镇东路至西一路）的现状，该区域镇东路，镇中路、镇西路、人民路的打通建设拆迁任务量特别大，范围广，需要结合旧城改造同步进行，根据莒南县旧城改造的进度计划等提出可行方案进行道路建设。我局将把您的建议向县委、县政府等有关部门反应，加快该区域的改造进度，并提议旧城改造时，道路等配套设施同步进行。</p> <p>依据 2017 年全县城乡建设项目计划，2017 年，启用社保大厅暨服务中心、县法院审判中心、临海新城高中 3 个项目，加快推进县医院新城分院、新城初中、新城小学（含幼儿园）、县文化艺术中心、县检测中心综合楼、农商行科技与营业楼、城西小学等 7 个项目的建设。</p> <p>感谢您对住建局城建工作的支持！</p>		

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办理人（签名）：

2017年5月10日

莒南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建议办理单

办理单位：莒南县住建局

建议编号：52 B

提案人	李洪文等 10 人	所在团	十字路街道
案由	关于 G9 路南通嵎山路的建议		
办理意见 (可加附 页)	<p>该段路已列入住建局 2017 年重点工作任务，依据莒南县道路规划及 G9 路（民主路至嵎山路）的现状，该段路的建设将结合赤眉山公园的建设同步进行，目前该项目正处在规划设计阶段。</p> <p>感谢您对住建局城建工作的支持！</p>		

单位负责人（签名）：

办理人（签名）：

2017年5月10日

莒南县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建议办理单

办理单位： 莒南县住建局

建议编号： 56 C

提案人	张强、高继乾等 10 人	所在团	十字路街道
案由	关于提升改造县城东北部几条道路的建议		
办理意见 (可加附 页)	<p>依据莒南县道路规划及 G10 路(洪石路—东环路)、路段的现状,该段道路的打通建设拆迁任务量特别大, , 需要结合旧城改造同步进行, 根据莒南县旧城改造的进度计划等提出可行方案进行道路建设。庆丰路(公园路—G10 路)已列入 2017 年拆迁计划,计划今年完成拆迁, 明年进行道路建设。我局将把您的建议向县委、县政府等有关部门反应, 加快该区域的改造进度, 并提议旧城改造时, 道路等配套设施同步进行。</p> <p>感谢您对住建局城建工作的支持!</p>		

单位负责人(签名) :

办理人(签名) :

2017 年 5 月 10 日